

Globethics Repository



親子関連の原理及其体験 [The Principle behind Parent-child Interrelation and Experiencing it]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森田, 正广
Publisher	社科文献出版社
Rights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Download date	2026-07-15 04:55:04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81907

森田正广：亲子相关的原理及其体验

森田 正广

一、孩子是一面镜子

伦理研究所提倡的家庭伦理的基本点在于夫妇间横向的关系和亲子间纵向的关系这两方面。我在这里想以家长与子女即亲子间的纵向关系为中心（主要是从家长的立场出发）展开议论。

日本自古就有“孩子是一面镜子”的说法。意思是说，在孩子身上反映着家长或整个家庭的面貌和状态。人们常说“子如其父”、“观其双亲而后知其子”、“见子如见父”。有许多教育家、思想家也论述过父母与子女的联带关系。比如：

“孩子在胎内时就与母亲血脉精气相通，母亲的心态反映到胎儿心里，母亲的举动也影响着孩子的动作。所以母亲在妊娠期间，心情平和坦然，分娩出的孩子就会是内心正派的人；举止行为符合常规，生出的孩子就会随着年龄的增长，举止日益得体。一般可以认为，天生的心术不正或举止粗暴的孩子，多是由于母亲在妊娠期间身心两方面修养不足。”（稻生恒轩《稻子草》）

“父母行得正，后代子孙也行得正。父母行不正坐不端，千万般教训都将成为白费的口舌。不知道端正自身行为的人，反教子女行正坐端，这是大错误。”（室鸠巢《不亡钞》）

然而上述这些想法只是停留在语言和思想的阶段。孩子的所作所为真的能够反映家长的面貌和家庭的状况吗？如果确实如此的话，那又是怎样反映的呢？为了解决反映在孩子身上的那些问题，家长们应当做些什么呢？至今为止，可以说还未曾有过能够解答这些问题的具体性研究。

伦理研究所的创始者丸山敏雄先生把孩子对于父母的意义，“孩子的本质”归纳为以下几点。

1. 是祖先生命的延长。

2. 孩子并不是家长的私人物品，只是一种“寄存物”。

3. 孩子是对家长有益的宝物。

①他（她）能让大人们愉快、喜悦。这是其他任何物质所不能代替的。

②他（她）是对家长极有教益的立体镜子。

丸山敏雄先生还提倡“亲子相关的原理”，认为“孩子是表现家长内心世界的优秀演员。”他还曾详细地论述道：“即便是出生不久的婴儿，在母亲工作繁忙时，他们也会出现不安情绪；父母有心事时，他们（婴儿）也不能入睡。孩子长大后，会重复做家长年轻时曾干过的事情。而且他们所做的，所想的，甚至就是父母过去的化身。

孩子们会从体质、性格等方面全面地接受父母的遗传，甚至包括家长的缺点和日常行为方式。到了十二、三岁时，孩子就能够反映父母全部的精神和生活面貌了。所以说，孩子难以调教、让人头痛时，家长们应当知道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在自己本身。大人们要先改正自身的缺点。当夫妻关系回复到愉快、友爱和睦的状态时，不需多费口舌，孩子就会奇迹般地转好的（1949年出版《万人幸福指南》，中译本题为《人类幸福之路》）。

上面这段话就是丸山先生对“孩子是一面镜子”这一论断平易而具体的阐述。他说明了要解决孩子身上出现的问题，首先需要家长自己反省、改正自身缺点的道理。同时，我们依据“亲子相关的原理”对许多家长进行了生活指导（生活指导：即个别指导，或略称为“指导”。指导者与有难题的被指导者进行面谈，帮助他们找出问题的原因，指导他们进行具体的实践，以达到解决问题的目的。），通过改正家长的缺点错误而使孩子身上出现的问题得到了解决。“亲子相关的原理”在实践中已得到了反复验证，现在已成为伦理研究所亲子关系问题研究的理论基础。

下面，我介绍几个通过改变家长来解决孩子问题的具体实例。

二、“亲子关系原理”的实证例

[第一例]

东京都北区小西须美子(53岁，蔬菜水果商店经营者)

〈现象〉长女上小学后，老师在发给家长的第一次成绩通知单上写到：“发言能力差，需进一步练习朗读。”而且，3岁的小儿子也是一言不发。

〈指导〉小西参加伦理研究所所属的富士高原研修所的讲习班时，M研究员指导说：“你身为母亲，从不朗读《人类幸福之路》，这种顽固的心态，阻碍了两个孩子的健康成长。”

〈实践〉小西在第二天早上的学习会上，拚命鼓起勇气争取第一个朗读了《人类幸福之路》中的一节。从那以后，她就全力以赴地坚持每天清晨带头朗读。

〈结果〉有一天女儿放学后兴奋地说：“今天老师表扬我课文读得流畅。”弟弟也变得爱讲话了。这两个孩子长大后还参加过伦理研究所主办的青年辩论大会，取得了优异的成绩。

〈考察〉小西夫人在上小学时，突然语塞，不能朗读课文了。这以后她就连说话都害怕，还有些“电话恐惧症”。乘电车时总是先把要去的地方写在纸上给售票员看。这个情况她的双亲和丈夫都不知道，是她自己的秘密。当然性格也是消极和内向的，最不爱出头露面。她成为伦理研究所的会员后，也是最讨厌清晨学习会上的轮读，总是逃避。而且绝没有在其他会员面前报告自己学习和实践情况的想法。

母亲的这种消极心理反映到孩子们身上，孩子们说话的愿望似乎被无形中剥夺了。通过这次体验，小西夫人渐渐与大家开始交往，慢慢开朗起来，跟外界打交道了。

[第二例]

琦玉县川口市横山幸子(37岁，主妇)

〈现象〉长子两岁多了却不说话。哭、笑都正常只是一言不发。这个孩子在1981年8月过了3岁生日后仍不说话，家长就带他去婴幼儿中心接受医疗检查。结果无任何异常。在医院的推荐下，她们在“母亲教室”进行一对一的生活训练，以建立母子间的亲近感，促使孩子说话。然而这种训练坚持了一年仍无效果。

〈指导〉“孩子是最痛苦的。孩子不说话的原因在于：你总是自己不停地说，从来都不听丈夫说的话。今后你应当更多地用心倾听丈夫想说的话。”

〈实践〉参加清晨的学习会，注意认真听丈夫说的话。横山夫人以前讨厌丈夫喝酒，现在她改变了僵硬的做法，劝他“慢慢喝。”有时也说“你这么喜欢酒，那就喝点吧”。还有的时候自己也陪着丈夫喝一点。

〈结果〉渐渐地，沉默寡言的丈夫也开始说话了，夫妻间的交谈增多。突然有一天4岁半的儿子喊了一声“爸爸！”那以后这孩子就跟普通孩子一样开始说话了。

〈考察〉这家的丈夫是木匠，少言寡语。相反，妻子特别能说话。新婚时，丈夫接受他的一切，妻子也感到丈夫的大度宽容。结婚后，妻子是家庭主妇，每天都盼着丈夫回来，然后就不停地说着、报告着。时间一长，妻子就觉得丈夫是“又顽固，又不说话，不知道他心里想的什么。”而且丈夫每天晚上要喝酒花掉三个小时，妻子老是催促着快收盘子，很不高兴。

横山夫人接受“指导”后明白了，不是丈夫不爱说话，而是自己不让他说话。认识到儿子的样子可能就是丈夫心情的真实反映。自己老是给丈夫一种压迫感，丈夫就更加老实巴交，致使自己对丈夫又有了新的不满。这就是最终导致了儿子在语言上的障碍。

[第三例]

茨城县胜田市平野百合子（49岁，主妇）

〈现象〉长女开始去幼儿园了，但在家长会的个别谈话时，老师说：“贵府的小姐自卑感极强，缺乏合作性，不能与其他小朋友一起行动。”小学低年级时，这孩子也总是战战兢兢的。到小学五年级时，她开始为自己辩解，有时还说谎话。叫她学习时，她总是说“我正想去学呢。”上中

学后，这个女孩子变化极大，开始反抗父母。不论家长说什么，她总是说“真烦！”就回自己房间去，谁都难以接近她。女儿和母亲的立场完全颠倒过来，母亲反倒心惊胆战地看着女儿的一举一动。

〈指导〉从昭和50年(1975年)12月开始参加“清晨学习会”。了解到“孩子不是家长的私有物，他们不可能也不应该按照家长的设想成长。”认识到了“孩子的本质。”同时也接受了“发现孩子的优点，表扬他们吧。”这样的实践指导。

〈实践〉把“每天发现女儿一个优点，并表扬她”作为实践的目标。把生活重心从“我与女儿”上转移到“女儿的父亲（丈夫）”身上来。无论女儿说多少“烦人！”之类的话，都要努力做到笑脸相待。

〈结果〉女儿渐渐地不说“真烦人！”之类的话了。而且她从初中二年级的寒假开始，也跟妈妈一起参加“清晨的学习会”，变成为一个开朗而积极的孩子了。学校的老师也说“一上楼梯就能听到雅子的大声音。平野雅子同学真是健康、明朗的学生。”女儿开始主动地努力学习了，成绩也不断提高，考取了第一志愿的学校。

〈考察〉平野夫人体验的本质是母亲“过分保护、过分干涉”的问题。长女出生前，母亲曾妊娠过一次，但因胎状奇胎作了人工流产手术，平野夫人很担心自己是否能够再次妊娠。由于平野家是当地名门，所以她很害怕不能够完成传宗接代的任务。有段时间甚至考虑过离婚。

在全家人几乎完全失望的时候，长女的出生自然令人喜出望外。家长有一种强烈的愿望要把这个孩子培养成优秀的人材，这便成为对孩子“过分保护、过分干涉”的背景。

丸山敏雄伦理思想中“孩子不是父母的私有财产”的理论改变了平野夫人的想法，也使她把过去只倾注在女儿身上的关怀转移到丈夫身上。通过表扬女儿，关心丈夫，孩子身上的个性得到了充分的发展。

[第四例]

鹿儿岛县出水市长山美世子(34岁，主妇)

〈现象〉长子从两岁起发生严重的哮喘病。有时半夜发作，就会通宵不停地咳嗽，难以入睡，十分痛苦。医院诊断为“支气管哮喘”病。她一心盼望儿子能够健康，所以就不顾丈夫的反对，把孩子送进了保育园。孩子不喜欢保育园，于是变得更加阴郁、无精打采。

〈指导〉开始参加“清晨的学习会”，认识到“鼓励孩子，他的个性就会得到发展”。对于孩子不爱去保育园的事情，她接受了以下的指导：“对不考虑孩子的心情，单方面强行让他入保育园的事情，先要道歉。自己要带头高高兴兴地参加清晨学习会。”关于育儿方针的指导是：“无论做什么事，一定要夫妇齐心协力。否则事情是不会成功的。丈夫决定了的事，妻子应该服从和支持。在这样的家庭环境中，孩子们也能够充分发挥其能力。”对于哮喘病的指导如下：“因为作为家长的夫妻不合，孩子的哮喘病是传达这种痛苦的一个红灯。所以首先要夫妻间搞好关系，然后要象给老人搓背擦澡那样彻底地清扫一下公爹的坟墓，借此加强晚辈与祖先的联系。夫妻间的身心相通是治愈哮喘的最有效药物。”

〈实践〉每天参加“清晨学习会”，认真注意表扬和鼓励孩子。从“清晨学习会”回家的途中与丈夫一起打扫公共厕所。开始捡空铁罐送回收站，并把卖来的钱用于社会福利。去丈夫的原籍老家，打磨公公的墓石，拔除墓地周围的杂草，还清扫了佛坛。婆婆十分高兴。对丈夫怀抱感激之情。

〈结果〉儿子因受到表扬，性格逐渐开朗起来了。妻子对丈夫的感谢之情，融洽了夫妻关系，夫妻间的谈话也增多了。与此同时，儿子的哮喘病不再发作了。

〈考察〉在这一问题的背后有妻子娘家的问题。她在家是三个孩子中的老小，每次有纠纷都能得到娘家的帮助。而丈夫是在九个兄弟姐妹中排行第八，小学二年级时丧父，由母亲一手拉扯成人，生活清苦艰辛。所以妻子在心里瞧不起丈夫。

在这种情况下，原本开朗的丈夫逐渐关闭心扉，闷不作声了。妻子则愈发觉得自己正确，对丈夫的不满和责怪情绪越来越重。夫妻双方在这种情况下竭力忍耐，痛苦难言。正当这时孩子的哮喘病开始发作。

这一事例是夫妻改善关系，治好儿子哮喘病的例子。妻子意识到“丈夫在艰苦的家境中成长起来，作为一个糕点师，在24年中取得了不小的成就。”她由此开始感谢丈夫，这是解决问题的关键。

三、“亲子相关的原理”及家长的伦理

丸山敏雄所论述的“亲子相关原理”可归纳为以下几项：

“双亲与子女的肉体是各自独立的，因此，他们的思想、行为也看似孤立无关。然而，家长与子女原本是一体的。更通俗一点说，他们之间是有联带关系的。家长的心境、行为，立刻就会反映到孩子身上，孩子们充当了演员。

另一方面，孩子的心情以至行为发生变化时，双亲的心境与生活行为也会发生变化。这种情况有可能同步发生（称为“现在投影”），也有可能是相隔一段时间后发生（称为“超时间投影”）。当然这里的“一段时间”可能是几小时，或是几天、几个月甚至更长一段时间。

家长与子女的这种联带关系并不是说孩子就在双亲的面前模仿他们的动作，也不是说双方的意见诸于对方的行动中。这种联带关系的相互反映肯定是在完全看不到、了解不到的情况下发生的，家长与孩子之间肯定是相距几十或几百公里之遥的（称为“超空间投影”）。

这种现象有一直经过了一段长时间后才发生的情况。家长年轻时做过的事情，孩子长到同样年龄时也会这样做。这是“超时间投影”的一个极端的例子。一般有下列几种情况。一是祖父母——

父母——子女这样顺序发生的情况（称为“世代投影”）。二是越过父母这一代，祖父母的意志直接反映到子女身上（称为“超世代投影”）。还有一种即是远隔数代的联带反映。这些反映是体现在精神性的爱好、志趣、思想、行为等之中的，所以可以说是一种类似肉体遗传法则的“精神性遗传”（摘自《丸山敏雄全集》第1卷）。

上述[第一例]是消极心理的反映。父亲是个有积极性的人，是母亲消极心理的反映。属于“母子现在投影”（消极心理）。[第二例]中寡言者是父亲（原因在母亲），属于“父、子现在投影（不爱说话）”。[第三例]是母亲过去的萎顿心理的反映。母亲在接受实践伦理指导前曾长期抱有这种心理。属于“母女过去现在投影（萎顿心理）”。[第四例]是关系不和的双亲引起的。属于“双亲、子女现在投影（呼吸系统病痛）”。

根据“亲子相关的原理”，伦理研究所对会员们开展了“指导”活动。关于家长的行为规范（即“家长的伦理”）可大致归纳如下：

1. 作父母的好子女

要想作一个优秀家长，首先必须做孝敬双亲的好儿女。年迈的双亲健在时，发自内心地庆幸和关怀他们；一旦老人去世，也要守灵置香，不忘其恩其志。

2. 作好妻子、作好丈夫

孩子是夫妻双方的。父亲是妻子的好丈夫，母亲是丈夫的好妻子。在这种贤妻良夫的爱情环境中培养孩子是十分重要的。所以说作为家长的夫妇应有圆满的生活，应靠充沛的爱情来结合，相亲相爱地生活。

3. 作孩子的正派家长

正派的家长是一种“实实在在”的形象。在孩子的面前一切都应和盘托出，不乱猜疑，无所忧虑，信任孩子，对前途充满希望，对孩子有信赖感等。有一种“我来承担一切问题”的勇气。从内心要有“绝对公平”的态度，没有偏爱等等。无论孩子是怎样的，对他们都要有一种“绝对拥抱”的心理。

所有发生在孩子身上的反常现象都有两个根本原因。一是不了解孩子的本质，二是自己的生活背离了“家长的伦理”原则。所以当家长认识到这些，并反省、改正之后，孩子自然而然就会健康成长了。

(龚 颖译)

(原载陈瑛/丸本征雄合编《中日实践伦理学讨论会实录》，1993年，北京，社科文献出版社)

(作者简介：森田 正广，(日本) 社团法人伦理研究所研究员)

/